

上海海洋大学先进个人爱恩学院计分细则

为全面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我院学生成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根据《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上海海洋大学学生先进个人、先进集体评选实施细则》等规定，特制定《上海海洋大学先进个人爱恩学院计分细则》。

一、指导原则

计分细则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指导性原则，在计分指标体系上注重科学性，在计分依据上注重目标导向性，在计分方法上注重可操作性，在计分程序上注重学生主体性，以此凸显学生在综合素质上的表现。

二、计分办法

计分采用量化标准，全面考察学生的综合素质，主要涵盖学生在工作、社会实践、文体竞赛、创新创业及其他活动中的表现。

个人综合素质分=社会工作分+社会实践分+荣誉奖项分+文体拓展分+创新创业分

三、计分项目

（一）社会工作分

对学生参加团学工作的情况进行审核确认并计分。

任职	A	B	C
分值	6	4	2

A. 校院学生组织负责人、学生自主管理委员会会长

B. 校院学生组织部门负责人、院行政班班长及团支书、学生自主管理委员会区长、学生社团社长

C. 校院学生组织部员、院行政班其他班委、院小班班长、学生自主管理委员会楼长、学生社团副社长及财务负责人

注：①以上加分标准以参加工作一学年计，参加一学期以半数计，不足一学期者不加分。两学期连续任职且职务有变的，以分值高者记；②兼多职者，择一第二任职的二分之一累加，其余不累加；③评选为院校优秀部员、部门负责人、学生负责人额外加 0.5 分，累计不超过 1 分。

（二）社会实践分

对学生提供的参与各类实践活动的证明材料进行审核确认并计分。

1. 志愿服务

类别	分值
无偿献血	3 分/次，最多不超过 2 次。
志愿服务活动	按照志愿服务时长加分，每服务 1 小时，加 0.1 分。 加分最多不超过 5 分。

2. 社会实践项目立项

立项级别	国家级	省市级	校级	院级
分值	2	1.5	1	0.5

注：①团队负责人（学生）另加 0.5 分；②参与多个项目者，择一第二项目的二分之一累加，其余不累加。

3. 社会实践大赛

获奖级别	一等奖	二等奖	三等奖
国家级	6	5	4
省市级	4	3.2	2.4
校级	2.4	1.8	1.2
院级	1.2	0.8	0.4

注：获奖团队负责人（学生）另加 0.5 分。

（三）荣誉奖项分

对学生提供的个人或所在集体所获荣誉奖项的证明材料进行审核确认并计分。

1. 奖学金

奖学金等级	A	B	C
分值	3	2	1/0.8/0.5

A. 国家奖学金、上海市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宝钢奖学金

B. 上海海洋大学朱元鼎奖学金、上海海洋大学侯朝海奖学金、上海海洋大学孟庆闻奖学金、上海海洋大学王素君基金、林启仁奖学金、水生奖学金

C. 上海海洋大学人民奖学金（一等奖 1 分、二等奖 0.8 分、三等奖 0.5 分）

2. 班团荣誉

所在班团组织荣誉等级	A	B	C	D	E
分值	4	3	2	1	0.5

A. 所在班团组织获得全国荣誉称号

B. 所在班团组织获得省市级荣誉称号

C. 所在班团组织获得超级梦想班荣誉称号

D. 所在班团组织获得校级先进班级、红旗团组织、梦想班荣誉称号

E. 所在班团组织获得校级文明班级和特色团组织荣誉称号

3. 寝室荣誉

所在寝室荣誉等级	A	B
分值	2	1

A. 所在寝室获得“洁、雅、美”寝室称号

B. 所在寝室获得“文明寝室”“安全卫生免检寝室”称号

(四) 文体拓展分

对学生提供的参加课外文体活动、文化艺术比赛、体育比赛的获奖证明材料进行审核确认并计分。

获奖级别	一等奖	二等奖	三等奖
国家级	6	5	4
省市级	4	3.2	2.4
校级	2.4	1.8	1.2
院级	1.2	0.8	0.4

注：省市级及以上加分体育、美育赛事清单见附件1。

(五) 创新创业分

对学生提供的参加科研实践活动、学科竞赛、学术研究、课外创新发明等创新创业活动的获奖表彰证明材料进行审核确认并计分。

1. 创新创业活动及学科竞赛

获奖级别	特等奖	一等（金）	二等（银）	三等（铜）
国家级	8	6	5	4
省市级	6	4	3.2	2.4
校级	4	2	1.4	0.8

注：①获奖团队负责人（学生）另加 0.5 分；②省市级及以上大学生创新创业活动及学科竞赛清单见附件 2。

2. 学术论文及专利申请

以上海海洋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公开发表或批复的	第一作者学生 第二作者教师	第一作者教师 第二作者学生	第一作者学生 第二作者学生
核心期刊论文	6	3	第一作者 4.5 第二作者 1.5
发明专利	6	3	第一作者 4.5 第二作者 1.5

注：①如有以共同第一作者发表的论文，以共同第一作者中学生人数平均分配6分；②申请人只能有一次以非第一作者成果加分，且此成果的第一作者应为本校相关学科（专业）的师生。

3. 创新创业项目立项

立项级别	国家级	省市级	校级	院级
分值	2	1.5	1	0.5

注：①团队负责人（学生）另加 0.5 分；②参与多个项目者，择一第二项目的二分之一累加，其余不累加。

四、其他说明

1. 优秀团员干部、优秀学生干部评选将结合答辩等形式进行综合评分；
2. 同一学年的同一项目的得分不在各项中重复计分；
3. 同一学年的同一事件加分以最高荣誉计，不得累计；
4. 如有递交作假材料，将取消该生本次评选资格；
5. 所有加分项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以证明材料上的时间及公章为准。发表论文需提供刊物封面、目录和文章复印件；
6. 省市级及以上体育、美育赛事、大学生创新创业活动及学科竞赛加分以附件清单为准；
7. 本细则附件加分赛事清单以上海海洋大学当年度最新推免文件赛事清单为准；
8. 本细则解释权归共青团上海海洋大学爱恩学院委员会；
9. 本细则自 2025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原《上海海洋大学先进个人爱恩学院计分细则》同时废止。

五、附件

附件 1： 省市级及以上加分体育、美育赛事清单

附件 2： 省市级及以上大学生创新创业活动及学科竞赛清单

附件1:

省市级及以上加分体育、美育赛事清单

加分体育赛事	加分美育赛事
亚洲运动会（含亚洲单项锦标赛）	全国大学生艺术展演
全国运动会（含全国单项锦标赛）	全国大学生艺术展演上海市赛事
全国大学生运动会（含全国大学生单项锦标赛）	其他由政府主办的全国美育赛事
全国高等农业院校体育比赛	其他由政府主办的上海市美育赛事
其他由政府主办的全国水上运动赛事	
华东区高等农业院校体育比赛	
上海市大学生体育比赛	

附件2:

省市级及以上大学生创新创业活动及学科竞赛清单

国家级竞赛名称	省市级竞赛名称
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	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上海赛区）
“挑战杯”/“创青春”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	“挑战杯”/“创青春”上海市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
“挑战杯”/“创青春”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	“挑战杯”/“创青春”上海市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
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	上海市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TI杯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上海赛区）
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	
ICPC国际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	ICPC国际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亚洲区各站点）
全国大学生创新年会	上海市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成果展
全国大学生化学实验邀请赛	上海大学生化学实验竞赛暨实验创新设计竞赛
“外研社”全国大学生外语能力大赛英语组国际传播综合能力赛项（原“外研社杯”全国英语演讲大赛）	“外研社”全国大学生外语能力大赛（上海赛区）英语组演讲赛项
全国大学生电子商务“创新、创意及创业”挑战赛	全国大学生电子商务“创新、创意及创业”挑战赛（上海赛区）
全国大学生机械创新设计大赛	上海市大学生机械工程创新大赛

中国大学生工程实践与创新能力大赛	上海市大学生工程实践与创新能力大赛
全国大学生智能汽车竞赛	全国大学生智能汽车竞赛（华东赛区）
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	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上海赛区）
全国大学生节能减排社会实践与科技竞赛	上海市大学生节能减排社会实践与科技竞赛
全国大学生物流设计大赛	
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	上海市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
中国诗词大会	
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	
	“汇创青春”——上海大学生文化创意作品展示活动
	“知行杯”上海市大学生社会实践大赛
	陈嘉庚青少年发明奖(上海)
	上海市青少年“明日科技之星”评选活动
全国高校商业精英挑战赛①品牌策划竞赛、②会展专业创新创业实践竞赛、③国际贸易竞赛、④创新创业竞赛	①上海市高校商业精英挑战赛国际贸易竞赛
全国大学生创业决策仿真大赛	上海市大学生创业决策仿真大赛
中国大学生计算机设计大赛	上海市大学生计算机应用能力大赛
中国大学生计算机应用能力与数字素养大赛	
中国高校计算机大赛-团体程序设计天梯赛	中国高校计算机大赛-团体程序设计天梯赛（上海市）
中国高校计算机大赛-移动应用创新赛	中国高校计算机大赛-移动应用创新赛（华东赛区）
蓝桥杯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专业人才大赛（软件类）	
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	上海市大学生数学竞赛
"外研社·国才杯"理解当代中国"全国大学生外语能力大赛（英语类）	"外研社·国才杯"理解当代中国"全国大学生外语能力大赛（英语类 上海赛区）
“外教社杯”全国高校学生跨文化能力大赛	全国高校学生跨文化能力大赛（上海赛区）
全国大学生市场调查与分析大赛	全国大学生市场调查与分析大赛（上海赛区）